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與僱傭相關的個人資料)

資料保障政策

利寶國際保險有限公司 (「本公司」) 確認其根據《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就有關其僱員個人資料的收集、持有、處理或使用方面所承擔的責任。就本聲明而言, 「個人資料」指任何資料:

1. 直接或間接關於在世個人的;
2. 從該資料可實際上直接或間接確定該個人的身分; 以及
3. 以可實際取得或處理該資料的形式。

個人資料將於您的求職面試過程中、僱傭開始時以及僱傭期間收集。該等資料只會為合法及相關的目的而收集, 並會採取一切切實可行的步驟, 以確保本公司持有的個人資料準確、安全保管, 以及不會發生未經授權或意外的查閱、刪除或其他使用情況。如有任何查詢, 請聯絡人力資源服務主管 (香港)。

目的

為處理、管理及 / 或管理您與我們的僱傭關係, 我們必須收集、使用、披露及 / 或處理您的個人資料。該等個人資料包括(i) 列於本公司各種表格及文件中有關您的資料, 以及您提供的任何其他個人資料、我們持有的、我們取得的, 或在您僱傭期間 (不論現在或將來) 收集所得的資料。

作為我們的僱員, 您可能需要向本公司提供您的個人資料, 以作與僱傭相關的目的, 包括:

1. 處理僱傭申請;
2. 人力資源管理及行政, 例如: 策劃及實施人員配置及培訓、晉升、調職、外派及其他職業相關事宜; 審核、實施及管理我們的僱員福利 (例如退休金、保險及醫療福利); 預測及預算; 全球招聘; 繼任計劃; 人力資源統計分析及薪酬行政;
3. 準備本公司宣傳材料及 / 或通訊錄, 以識別員工的姓名、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其他聯絡資料, 用作推廣及 / 或行政目的;



4. 提供員工推薦信；
5. 部門通訊；
6. 監察遵守本公司的規則；
7. 遵守香港或海外的任何法律或監管義務；
8. 評估與我們的母公司及關聯公司（本地及海外）（「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未來僱傭機會；
9. 調查違反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法律或政策的事宜（包括紀律及申訴事宜）；
10. 確立、行使或捍衛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任何成員的法律權利；
11. 促進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內部的全球合作、溝通及團隊合作；
12. 提供全球通訊錄；
13. 跨境團隊合作；投資決定；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之間的會計及交叉收取薪金及其他補償開支，該等公司因資料輸出者的僱員貢獻而受惠；
14. 提供第三方福利計劃行政服務，並協助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履行有關其福利計劃的主要職能；
15. 促進「舉報熱線」（「Helpline」）的行政，以提供與 Helpline 相關的內部審計及調查；
16. 就若干僱員不當行為對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進行內部審計及調查，執行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行為守則；
17. 根據法律或監管義務或我們可能要求的或已實施的風險管理程序，進行盡職審查或其他篩選活動（包括背景及誠信檢查）；
18. 促進、行政、處理、處理及 / 或管理您申請及 / 或參與我們向僱員提供的任何活動及研討會；
19. 提供、容許存取、行政或維護我們使用的電腦硬件及軟件系統；
20. 維護、審核及發展我們的業務系統、程序及基礎設施，包括測試或升級我們的電腦硬件及軟件系統；
21. 其他直接與上述任何一項相關的目的；以及
22. 我們在取得您的同意時通知您的任何其他目的。

請注意，如果您無法提供所要求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i)（如您是求職者）處理您的僱傭申請；或(ii)（如您是僱員）向您提供僱員福利或採取其他與您的僱傭相關的行動（例如管理僱傭福利），如需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請確保您向我們提供完整及準確的個人資料，並通知我們您的個人資料的任何變更。請注意，如果您未能在需要時向我們提供完整及準確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對您造成不利後果，因為我們會依賴該等個人資料就您作出決定，例如確定晉升、管理福利。

個人資料的轉移

您的個人資料將予以保密，並可能在香港或香港以外的本地、地區或全球範圍內持有或儲存。在任何適用法律的規定下，我們可能需要為上述一項或多項目的而向位於香港或香港以外的第三方披露您的個人資料。您的個人資料可能會：

1. 在「需要知悉」的基礎上，提供給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適當人士；
2. 提供給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數據中心，用作處理、儲存及 / 或備份個人資料。該等數據中心現時或可能位於新加坡、亞洲其他地方、美國、歐洲及拉丁美洲，或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不時決定的其他國家 / 地區；
3. 提供給全球人力資源資訊系統（「HRIS」），這是一項全球工具，協助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在國際層面管理人力資源及僱員補償。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在美國的公司可能會託管該等伺服器，或使用第三方伺服器，而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將為控制者；
4. 提供給在香港或其他地方向本公司提供行政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例如：外部核數師、醫生、退休金管理人、受託人、保險公司、銀行、精算師，以及本公司委任以計劃、提供及 / 或管理僱員福利的任何顧問 / 代理人；
5. 在您同意下，提供給尋求員工推薦信的人士；
6. 提供給進行誠信檢查或監察員工行為的機構；
7. 向香港或其他地方的政府部門或監管當局披露，例如稅務局及勞工處；
8. 提供給本公司業務的任何實際或擬議買方，或在合併、收購或其他公開發售的情況下，提供給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股份的買方或認購人；
9. 提供給參與維護、審核及發展我們的業務系統、程序及基礎設施（包括測試或升級我們的電腦系統）的機構；
10. 提供給您的代表，包括您的法律顧問；
11. 以本公司宣傳材料及 / 或通訊錄的形式，提供給第三方，以識別主要行政人員、高級僱員及其秘書、助理及支援人員的姓名、辦公室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其他聯絡資料，用作推廣及 / 或行政目的；
12. 用作、披露或轉移作任何直接與個人於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僱傭或預期僱傭相關的目的；



13. 提供給您已同意的任何人；
14. 提供給根據對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具約束力的任何法律規定，本公司有義務向其作出披露的人士，以符合政府、監管或其他當局發出的而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預期遵守的任何規例、守則或指引的目的；
15. 提供給根據具管轄權法院的命令的人士；以及
16. 提供給本公司的其他獲授權服務供應商，以就上述個人資料擬使用的目的向僱員提供服務。

您確認並同意，在轉移上述資料及進行上述活動時，您的個人資料可能會被轉移至、被位於香港以外的實體存取、控制及處理，而該等實體可能代表利寶互助保險集團公司的任何成員行事。您應注意，當您的個人資料根據上述規定被披露給或被位於香港以外的各方存取時，您的個人資料可能不會獲得香港法律所提供的相同保障。

個人資料的查閱及更正

根據該條例，您有權確定本公司是否持有您的個人資料，並可聯絡本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以查閱、獲取、更正及 / 或更改本公司持有的您的任何個人資料。有關查閱及更正的請求，或有關本公司的政策及慣例以及所持資料種類的資料，應以書面方式寄交：

資料私隱主任

利寶國際保險有限公司

香港太古城英皇道 1111 號

26 樓 2601-04 及 2607-16 室

並使用以下網址的資料查閱要求表格：

<https://www.pcpd.org.hk/english/publications/files/Dforme.pdf>

根據該條例，本公司可能會收取合理費用，以抵銷本公司在遵從您的資料查閱要求時所招致的行政及實際成本。

如本通知的英文及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或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